

证券代码：300719

证券简称：安达维尔

公告编号：2025-001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选举付嘉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付嘉琦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徐艳波女士及郝丹丹女士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7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付嘉琦先生，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联合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2015 年 7 月至 2021 年 3 月，曾先后任北京中原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聘主管、北京希嘉万维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民航事业部行政人力部副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付嘉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